

當前經濟問題叢書

臺灣 物價分析

李庸三著

當前經濟問題叢書

臺灣 物價分析

李庸三著

臺灣物價分析

63.11.0017

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十一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月第三次印行
保有版權·翻印必究

定價新臺幣四十元

著者 李 庸 三
發行人 王 必 成

印行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5號
電話：7683708・7678738
郵政劃撥帳戶第100559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合業字第0130號

55019-3



目次

第一章 導論	1
第二章 各種物價指數之變動趨勢及其結構變動	7
一、一般物價變動趨勢	7
二、臺灣地區躉售物價指數之結構變動	15
三、臺灣地區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之結構變動	20
第三章 臺灣物價變動近況	27
一、進口單價指數變動近況	30
二、出口單價指數變動近況	34
三、臺灣地區躉售物價指數變動近況	38
四、臺灣地區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變動近況	44
五、臺北市勞務費用指數變動近況	50
第四章 影響臺灣物價變動之因素分析	53
一、一般物價變動之因素分析	53
二、近二年來物價變動原因及其影響	67

第 五 章	穩定物價措施及其效果之粗略評估.....	79
一、	穩定物價措施	79
二、	穩定物價措施效果之粗略評估	93
第 六 章	綜合結論與建議	109
附 錄	「穩定當前經濟措施」方案全文	119
	本書參考文獻	129

第一章 導論

一些已開發國家或開發中國家的經驗告訴我們：當經濟快速成長，貨幣供給額亦大幅增加時，其國內物價水準必隨著發生大幅度的上漲。由「表一」可以看出：除了中華民國、韓國、義大利及美國之外，其他各國物價上漲率，大都接近貨幣供給額增加率與國內生產毛額增加率之差額。尤其是南美洲各國競相採用貨幣膨脹政策以發展經濟，其物價水準之上漲率，均跟著貨幣供給額之增加率而大幅上漲。韓國、義大利之情況則與我們相似，物價上漲率並不隨貨幣供給額之大幅增加而作同程度之增加。美國則因其他因素（如工資上漲）而使物價水準持續上漲，其價格上漲與貨幣供給額之變動似無太密切之關係。

近二十一年（民國42年到62年）來，臺灣經濟一直呈現快速成長之跡象，國內生產毛額之平均年成長率高達8.99%。

表一：各國消費者物價、國內生產毛額與貨幣供給
額之年平均變動率比較表

單位：%

項目 國別	消費者物價指數	國內生產毛額	貨幣供給額
中華民國	4.73	9.3	17.84
阿根廷	22.76	4.0	25.37
日本	5.48	10.7	17.45
韓國	13.04	9.1	27.10
菲律賓	4.39	4.9	10.55
德國	2.48	4.4	7.79
義大利	3.70	5.2	14.25
英國	3.52	2.8	5.50
美國	2.38	4.9	3.97
加拿大	2.52	5.8	8.30
西班牙	5.86	6.8	13.37

資料來源：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tatistics, Vol. 26, No. 4, (April 1973) 及 1972 Supplement; CIECD, 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1973.

附註：所用資料均係1960到1969年之年資料變動率之算術平均數。

同期間內，貨幣供給額的平均年增加率更高達21.73%，但是一般物價水準之上漲幅度則相當緩和。在同期間內，國民生產毛額平減價格指數之平均年增加率為6.13%，臺灣地區躉售物價指數之平均年增加率為5.57%，而臺灣地區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平均年增加率為5.85%。如果再將這段期間分成前中後三段，即前段期間為民國42年到50年，中段期間為民國51年到61年，後段期間為民國62年到目前，則中段期

間所表現的物價平穩現象更令人驚奇。就前段期間與中段期間之資料言，國內生產毛額之平均年增加率分別為7.04%與10.18%，貨幣供給額的平均年增加率分別為21.69%與20.78%，國民生產毛額平減價格指數之平均年增加率分別為9.12%與3.35%，躉售物價指數之平均年增加率分別為8.55%與1.57%，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平均年增加率分別為8.84%與2.75%。由此可知：中段時期之臺灣經濟呈現較為穩定的局面。這種在經濟穩定中之快速經濟成長現象，與前述各國之經歷不盡一致。尤其近幾年來，世界各國先後發生相當幅度的「通貨膨脹」(inflation)，而臺灣仍能維持相當平穩的局面。這種情形係由何種因素所造成，實有加以綜合檢討之必要。本書主旨就是利用現有的統計資料，觀察各種物價上漲的因素，從而探討影響臺灣物價變動的主要因素及其效果。

但是到了民國61年以後，由於國際金融之混亂，新臺幣跟隨美元而對其他強勢貨幣兩次相對貶值，再加上國際物資短缺，以及能源危機，致使部份產品之國際價格大幅上漲，復由於對外貿易依存程度太大（例如民國61年之進出口當期值佔該年國內生產毛額之比重分別高達38%及45%），「進口的通貨膨脹」(imported inflation)乃促使國內價格產生較大幅度之上漲局面。例如民國61年臺灣地區躉售物價指數

及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分別上漲4.65%及4.85%，62年之上漲幅度增大，分別高達22.86%及13.05%。民國63年年初，由於政府未能及時調整油、電、交通等公營事業產品之價格或費率，及預期通貨膨脹心理之普遍增強，以致搶購風潮更熾，國內一般物價直線上升。政府有鑑於國內物價之波動，曾先後採取各種穩定物價措施，這些措施是否得當，其效果如何，均值得加以綜合探討。

有關臺灣物價變動之研究，薛琦〔21〕曾利用投入產出表分析臺灣經濟結構之轉變，認為臺灣經濟結構之轉變，使生產交易額大幅增加，因此大量增加貨幣供給額所能引起之通貨膨脹幅度便被抵銷，但他並未進一步分析物價變動與貨幣供給額間之相互關係。孫震〔11〕亦曾利用投入產出表資料，分析最近臺幣匯率兩次貶值所引起國內物價水準之變動幅度，並試圖探討進一步升值之可能性，其分析偏於最近短期之物價變動。再加蔣碩傑〔19〕之近著，亦集中說明貨幣供給額大幅增加為影響物價水準上漲之主因。陳昭南及許日和〔16〕從貨幣面及貿易面探討臺灣之物價變動。本書希望能運用臺灣實際資料，驗證過份重視貨幣面之通貨膨脹是否正確。由於我們曾受過惡性通貨膨脹之痛苦教訓，對於「價格預期」(price expectation) 心理因素存在與否之效果亦值得加以注意。

本書主要討論國內一般物價水準之變動情形，而一般討論全社會物價水準之變動情形時，通常以躉售物價指數或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為準，有時亦以國民生產毛額價格平減指數為準。就國內編算各種物價指數之實際情形而言，對於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躉售物價指數之編算較具規模，且受到有關各方面之廣泛引用，而國民生產毛額價格平減指數則大多選取上述兩種指數中相對應的分類指數綜合彙編而成。因此，本書的分析將以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躉售物價指數之變動為主，其他幾種價格指數（包括農產品價格指數、工業原料價格指數、工業產品價格指數、進口單價指數出口單價指數、臺北市勞務費用指數等）之變動為輔。

正如前面所述，本書所要探討的是近二十幾年來，臺灣物價水準之變動情形。因此，本書除本導論外，第二章將介紹二十年來各種物價指數之變動趨勢，同時介紹臺灣地區躉售物價指數及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等兩種主要物價指數歷次改編之內容及變動情形。第三章特別敘述近二年來臺灣物價變動之情勢。第四章將就影響臺灣物價變動之因素進行一般之分析，並對近二年來物價變動之因素及其影響加以綜合敘述。第五章敘述政府為穩定物價所採取各項措施之內容，並就這些穩定物價措施所產生之效果作一些粗略之評估。最後一章將就討論結果作一些綜合結論與建議。此外，「穩定書

前經濟措施」方案係近年來各項有效政策之累積，對於穩定當前物價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因全文稍嫌太長，未便列入正文內，故將全文列於附錄，以供參考。

第二章

各種物價指數之變動趨勢及其結構變動

一 一般物價變動趨勢

就現有的統計資料言，臺灣地區政府所編之主要物價指數計有下列七種〔註1〕：臺灣地區躉售物價指數 (P_w)、臺灣地區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 (P_o)、農產品物價指數 (P_A)、工業產品價格指數 (P_{Io})、工業原料價格指數 (P_{IR})、進口單價指數 (P_M) 及出口單價指數 (P_x)。此外，行政院主計處編算國民所得資料時，又根據上列各種指數及其他有關資料，編算國民所得內各主要項目之平減價格指數，其中以國民生

〔註1〕 在這七種物價指數之中，工業產品價格指數與工業原料價格指數已於民國61年中停止編算。此處引用此兩指數，主要係為比較農、工業產品價格變動之差異情形。在七種物價指數之外，尚有臺灣省農民所得所付物價指數、臺北市勞務費用指數等地區性指數，本文只視情況加以引用。

產毛額之平減價格指數(P_T)最爲常用。

從民國42年到61年之期間內，這些物價指數之變動情形頗不一致。如「表二」所示：躉售物價水準約上漲1.3倍，平

表二：臺灣地區各主要物價指數之上漲情形分析表

物價指數類別	民國42年之指數水準 (55年=100) (1)	民國61年之指數水準 (55年=100) (2)	變動比率 (3)-(2)/(1)	平均年變動率 (%) (4)	指數之平均水準 (5)	標準差 (6)	變異係數 (7)-(6)/(5)	民國62年指數水準之變動率 (%) (8)
躉售物價指數 (P_W)	48.17	108.63	2.26	4.71	86.56	20.02	0.23	22.86
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 (P_C)	46.23	126.39	2.73	5.49	88.53	25.50	0.29	13.05
農產物價指數 (P_A)	41.91	120.21	2.87	6.44	84.80	23.55	0.28	18.28
工業產品價格指數 (P_{10})	42.28	99.05	2.34	4.76	80.93	20.34	0.25	—
工業原料價格指數 (P_{1a})	49.04	115.28	2.35	4.84	89.22	19.81	0.22	—
進口單價指數 (P_M^*)	98.04	121.66	1.24	0.70	101.40	7.03	0.07	23.14
出口單價指數 (P_X^*)	120.38	124.51	1.03	0.06	115.13	12.45	0.11	18.75
國民生產毛額平減價格指數 (P_T)	50.11	127.32	2.54	5.95	89.21	24.20	0.27	8.69
進口單價指數 (P_M^{**})	29.57	121.69	4.12	7.56	80.21	26.53	0.33	23.14
出口單價指數 (P_X^{**})	26.40	124.51	4.72	9.17	81.81	32.09	0.39	18.75

附註：①所用資料係民國42年到62年之21年資料（均以55年=100）。

②工業產品價格指數與工業原料價格指數，61年之指數水準係利用該年前三季及前二季之資料推算而得，62年則無資料。

③平均年上漲率係42—61之20年變動率之算術平均數。

④進、出口單價指數 *係財政部官方資料，**則係行政院主計處何金巡先生根據進、出口單價指數之官方編製方法，重新計算修正而得之數列（以新臺幣表示之進、出口單價指數）。

均年增加率爲4.71%；都市消費者物價水準約上漲1.7倍，平均年增加率爲5.49%；農產物價指數約上漲1.9倍，平均年增加率爲6.44%；工業產品價格指數約上漲1.3倍，平均年增加率爲4.76%；工業原料價格指數約上漲1.4倍，平均年增加率爲4.84%；進口單價指數約上漲0.2倍，平均年增加率爲0.70%；出口單價指數約上漲0.03倍，平均年增加率爲0.06%；國民生產毛額平減價格指數上漲約1.5倍，平均年增加率爲5.95%。從這些上漲幅度可知：各種物價指數之波動幅度頗不相同。若觀察其「標準差」(standard deviation)或變異係數(coefficient of variation)之大小，則這段期間內各種物價指數之波動幅度，以進、出口單價指數之波動幅度爲最小，以都市消費者物價指數之波動幅度爲最大。

以上比較之進、出口單價指數係根據財政部發表之指數資料計算而得。就海島經濟類型之臺灣地區而言，進出口價格之變動應當對國內物價發生相當大之影響，如計算進、出口單價指數與國內各重要物價指數間之相關係數，其數值理應相當的大。如以民國62年臺灣地區躉售物價指數之上漲幅度而言，當年躉售物價指數之上漲率爲22.86%，其中國產品之上漲率爲21.66%，而進口品價格之上漲率則高達33.52%，可見進口單價與躉售物價之變動一定有相當大的

關聯。但如「表三」括弧中之數值所示，進、出口單價指數與其他重要物價指數之相關係數均非常小，出口單價指數甚至與其他重要物價指數呈現負相關，可見進、出口單價指數之編算或有值得懷疑之處。仔細觀察官方發布之進、出口單價指數數列，我們發現民國55年以前之數值頗不合理。由於我們係比較國內物價水準之變動，進、出口單價指數就應該以新臺幣價格表示。就新臺幣表示之進、出口單價而言，

表三：臺灣地區主要物價指數之相關係數矩陣

指數類別	P_w	P_c	P_A	P_x	P_x	P_y
P_w	1.000	.975	.980	.984 (.336)	.986 (-.144)	.958
P_c		1.000	.991	.981 (.384)	.976 (-.155)	.995
P_A			1.000	.988 (.428)	.970 (-.124)	.989
P_x				1.000	.976 (.654)	.970 (.414)
P_x					1.000	.963 (-.125)
P_y						1.000

資料來源：同「表二」，本表係用民國42年至62年之21年年資料計算而得。

附 註：①進、出口單價指數係用何金逕先生修正後之數列，括弧內之數字分別代表財政部官方統計數列之相關係數。

②工業產品價格指數及工業原料價格指數因無62年資料，故未予以列入計算。

目前之價格至少比十幾年前（48年以前）之價格高，但官方統計之出口單價指數（例如民國46年之指數高達139.11）反而較一、二年前之數值（民國61年之指數水準僅達124.51）為高，可見其不符實際情況。進口單價指數之變動亦呈現不合理之變動形態。因此，「表二」中之進、出口單價指數，官方資料呈現波動幅度為最小之結果。由於民國55年以前官方資料之數值變化趨勢不甚明顯，且在各種經濟計量模型之迴歸分析時，均呈現不合理之結果，進、出口單價指數編算方法就值得重新檢討。行政院主計處何金巡先生利用官方公佈之進、出口量、值原始資料，按照官方編算指數之方法（均採用固定基期之綜合加權平均數法），重新彙編進、出口單價指數，其結果令人相當滿意，其主要修正大都在民國55年以前及民國59年，大致反映出以往官方編算時之計算錯誤。根據何先生之數列，進、出口單價指數在民國42年之指數水準僅分別為29.57及26.40（以民國55年為基期），較原先官方統計數值（98.04及120.38）為低。如「表二」最後兩行資料所示，從民國42至61年之二十年間，進、出口單價指數（以新臺幣價格表示）分別上漲3.12倍及3.72倍，平均年上漲率分別高達7.56%及9.17%，為同期間所有重要物價指數波動幅度之最大者。再就「表三」中之對應相關係數而言，修正後之進、出口單價指數數列與其他重要物價指數之相關

係數均高達0.96以上。因此，本書下面之分析均將引用何先生之修正數列。至於各種主要物價指數歷年來之變動趨勢，可由「圖一」及「圖二」窺其大概。